

证券代码：831579

证券简称：三信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三信商贸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邓小华是股东石春玉的配偶；石春玉是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股东石春丽的姐姐，本次拆入资金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为控股股东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关联公司菏泽绿信果蔬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控股股东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关联公司菏泽绿信果蔬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提供了反担保措施。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董事邓小华、石春玉、石庆华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菏泽市牡丹区1516号

注册地址：菏泽市牡丹区 1516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春玉

实际控制人：邓小华、石春玉夫妇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企业受托管理（不含会计代理记账）等

关联关系：石春玉是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邓小华是股东石春玉的配偶；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是三信股份的控股股东。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菏泽绿信果蔬有限公司

住所：菏泽市丹阳路中段

注册地址：菏泽市丹阳路中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岩

实际控制人：马云山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利用互联网销售米、面粉、食用油、杂粮、蔬菜、水果等

关联关系：菏泽绿信果蔬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公司

3. 自然人

姓名：石春丽

住所：山东菏泽亿联时代奥城

关联关系：关联方石春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石春玉的妹妹。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是无息借款。公司无偿向控股股东及子公司提供担保。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拆入关联公司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资金 6,470,000.00 元，该款于 2019 年 12 月 03 日偿还 5,000,000.00 元，本年度剩余 1,470,000.00 元尚未偿还；于 2019 年 1 月 6 日、2019 年 9 月 16 日、2019 年 9 月 20 日拆入关联方股东石春丽资金分别为 30,000,000.00 元、11,000,000.00 元、21,221,399.18 元，合计金额 62,221,399.18 元，该款项已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2019 年 9 月 30 日分别偿还 28,000,000.00 元、34,221,399.18 元，本年度已全部偿还。

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关联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公司为关联公司菏泽绿信果蔬有限公司向农商银行提供最高额 1,05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实际担保金额 1,000,000.00 元，担保起始日期 2019 年 2 月 12 日，终止日期 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为控股股东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向农商银行提供最高额 72,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实际担保金额 48,000,000.00 元，担保起始日期 2019 年 5 月 7 日，终止日期 2022 年 5 月 6 日。以上两笔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保证范围包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 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为菏泽绿信果蔬有限公司向农商银行提供贷款担保

（1）担保原因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绿信果蔬向农商银行申请日常经营性贷款（流贷），借款用途为：用于春节期间企业为菏泽市民保障日程生活必需品采购的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按照银行要求，公司需要为绿信果蔬向农商银行申请授信承担一般责任担保。鉴于绿信果蔬是公司的关联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

（2）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绿信果蔬是公司的关联公司，公司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该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是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为山东三信实业有限公司向农商银行提供一般担保

（1）担保原因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三信实业向农商银行申请救灾应急贷款（流贷），借款用途为：用于三信实业为菏泽市民保障物质生产供应所需的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按照银行要求，公司需要为三信实业向农商银行申请授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鉴于三信实业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经营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

（2）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三信实业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该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是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三信商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三信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